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NC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6)

#### 延遲寄發有關 關連交易 建議第三次修訂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 之通函

茲提述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九日刊發有關建議第三次修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向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有限公司發行之本金金額為397,030,21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第三次補充契據及第三次修訂條款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第三次補充契據及第三次修訂條款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完成通函所載資料，通函之寄發日期預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永升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為姜岩博士<sup>1</sup>（主席）、李永升博士<sup>1</sup>（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劉大勇先生<sup>1</sup>、簡國祥先生<sup>1</sup>、唐麗女士<sup>2</sup>、羅焯雄先生<sup>2</sup>、范駿華先生，太平紳士<sup>3</sup>、吳國銘先生<sup>3</sup>、尹志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sup>3</sup>及王忠業先生<sup>3</sup>。

<sup>1</sup> 執行董事

<sup>2</sup> 非執行董事

<sup>3</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載列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自公佈日期起將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最少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cnctv.hk>內登載。